

关于对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重组问询函

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9】第 13 号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8 日，你公司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报告》以及《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问题再次进行核查并作出书面说明：

1、关于收入及应收账款。标的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32 亿元，其中应收供暖费、入网费、工程款分别为 6,143 万元、3,004 万元和 4,095 万元。同时，标的公司账龄为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达到 57.16%，全部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为 33.04%。

（1）请结合供暖费、入网费、工程款收入等不同业务的经营特点、收费方式、收款政策等说明标的公司收入确认的时点、应收账款账龄分布的合理性。

（2）请结合标的公司信用政策、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重大的坏账损失风险。

（3）回函显示，应收供暖费 6,143 万元主要由迁西热力应收迁

西县政府2,293万元及西乌旗供暖应收供暖费3,828万元构成,其中,“西乌旗供暖所服务区域客户主要为牧民,其生活习惯为游牧生活而非定居,存在较大金额的欠费情况”。此外,标的公司对西乌旗供暖应收供暖费已计提预期信用损失1,594万元。

请结合供暖费的核算和收取方式,说明西乌旗供暖应收供暖费余额3,828万元的形成时间、原因及合理性,并对应相关会计准则说明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过程。

(4)请会计师说明针对标的公司业绩真实性、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和可收回性采取的审计程序、所取得的审计证据及审计结论。

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就上述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关于评估。

(1)标的公司预测2019至2022年采暖季新增供热面积复合增长率为15%,报告书修订稿第217页的统计数据显示,内蒙古2004年-2017年供暖面积复合增长率为14.58%。但以2013至2017年为统计区间,内蒙古供暖面积的复合增长率仅为8.48%。请结合地方经济发展、人口变化、业务规划等趋势说明标的公司新增供热面积数据预测的合理性。

(2)根据标的公司2017年末至2019年6月末的备考财务数据,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复合增长率分别为1.27%和-15.49%。请说明标的公司对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投入能否支撑未来新增供热面积的增长,并说明评估中如何考虑与业务增长相适应的资本性支出。

(3)补充披露收益法评估中对标的公司供热收入、工程收入的

毛利率预测情况。

(4) 请说明收益法评估中是否充分考虑坏账损失对标的公司预测期现金流的影响。如是，请结合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坏账计提比例等重要假设参数充分说明坏账损失对标的公司估值的影响；如否，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并论证标的公司股权定价的公允性。

请评估师和独立财务顾问就上述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关于业绩承诺净利润与收益法评估预测净利润的差异。本次交易中，收益法预测标的公司 2019 年 7 至 12 月、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净利润为 811 万元、3,569 万元和 4,589 万元，交易对手方承诺标的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000 万元、6,000 万元和 7,200 万元，二者存在较大差异。回函第 20 页显示，上述差异主要原因如下表所示：

| 项目 | | 2019 年 | 2020 年 | 2021 年 |
|-----------------|-------------------------|-----------------|-----------------|-----------------|
| ①承诺业绩 | | 5,000.00 | 6,000.00 | 7,200.00 |
| ②评估预测利润+已审计报告利润 | | 2,009.02 | 3,569.28 | 4,589.32 |
| ③差异因素 | 巴林右旗供暖利润（注） | 312.67 | 650.00 | 770.00 |
| | 原已收入网费摊销（注） | 817.50 | 1,635.00 | 1,635.00 |
| | 应收政府资产回购款、入网费等款项对利润的影响额 | 2,000.00 | - | - |
| | 小计 | 3,130.17 | 2,285.00 | 2,405.00 |
| ④调整后利润=②+③ | | 5,139.19 | 5,854.28 | 6,994.32 |
| 承诺业绩与调整后利润差异 | 差异额 | -139.19 | 145.72 | 205.68 |
| | 差异率 | -2.78% | 2.43% | 2.86% |

注：2019 年中“巴林右旗供暖利润”、“原已收入网费摊销”均指 2019 年 7-12 月期间的预测利润

就此，请补充说明：

(1) 标的公司已在前期一次性收取了入网费用，后续会计期间

入网费逐年摊销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并不产生现金流入。请你公司结合本次交易业绩承诺计算公式中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修正系数的相关规定，说明入网费摊销是否影响当年承诺业绩，是否有助于减少业绩承诺金额与收益法评估预测净利润金额的差异。

(2) 巴林右旗供暖在赤峰市大板镇地区供热 PPP 项目落地前从事当地的供热服务业务，经营期限存在不确定性。请你公司结合巴林右旗供暖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数据、供热面积、经营的可持续性等情况，说明巴林右旗供暖业绩承诺期间净利润预计的合理性。

(3) 请结合对上述问题的回复，进一步论证本次交易业绩承诺设定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

请独立财务顾问就上述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显示，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标的公司对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存在借款余额 3,000 万元。根据约定，标的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8 日前归还剩余欠款 3,000 万元，日利率万分之五，如果到期后，不能如期归还，则利率自动更改为日利率千分之一。截至评估报告日，标的公司尚未偿还该笔借款。

(1) 请你公司说明是否在重组报告书中对上述借款情况进行披露，是否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第十六条第（四）项规定要求。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借款利率、逾期还款原因、截至目

前还款进度、是否存在罚息等情况，并说明标的公司对该笔借款产生的财务费用是否充分计提。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根据报告书修订稿，标的公司针对西乌旗供暖涉诉案件补充计提了预计负债 1,400 万元，并重新编制了法定财务报表及备考财务报表。请你公司结合标的公司财务数据修正以及前述问题中涉及的收入确认、财务费用计提等事项，说明标的公司是否存在会计基础薄弱的情形，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标的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922 万元。根据回函，截至 2019 年 10 月 21 日，标的公司已向中信银行赤峰分行共计偿还 14,600 万元借款本金及利息。

(1) 请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偿还借款的资金来源，并说明你公司是否为标的公司偿还借款提供财务资助或担保。

(2) 结合财务指标、资金预算及安排等说明偿还借款后标的公司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交易完成后是否对你公司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11 月 2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我部。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年11月15日